



唐代女子好高髻 一尺以上 雍容华贵

导读

唐代女子对时髦的追求居然达到无以复加的程度,不禁令现代人惊诧,就连当时的唐高祖李渊也感到不解,他曾问身边的秘书丞令狐德棻:“妇人髻竟为高大,何也?”

《武媚娘传奇》吸引了众多电视观众的眼球,特别是剧中人的丰胸,更成为大家津津乐道的话题。不仅如此,还破天荒地惊动了有关部门。其实,唐代的女子究竟是什么样子,谁也没见过,我们对她们的认识多是来自出土的陶俑和古代的画作。

有一件盛唐时期的仕女陶俑,距今已有一千多年,作品表现了一个体态优雅的年轻女子,双手抱着一只小犬,面庞丰满,双眸凝神,笑容可掬。正如白居易诗中所描写的:绣履娇行缓,花筵笑上迟。身轻委回雪,罗薄透凝脂。

陕西人每见此种丰满女俑,则呢呼“肥婆”,真是直白爽利,一语中的。

唐人眼中,女子以肥为美,特别是盛唐,更推崇丰腴为美。李唐皇室有鲜卑血统,继承了少数民族崇尚健康自然美的审美观点,“丰肥浓丽、热烈放姿”是当时社会主流的审美情趣,这其中杨贵妃算是突出的代表。饲养爱犬也可能是唐人生活的普遍行为,五代时期著名的《簪花仕女图》中,就有一只小狗乖巧地跳跃在两个贵族妇人之间以邀宠。

除了表情的栩栩如生之外,这个仕女的发式盛唐高髻,也格外令人瞩目。爱美的唐代妇女创造了众多发式,概括起来,有倭堕髻、螺髻、反结髻、半翻髻、惊鹤髻、愁来髻、百合髻、双鬟望仙髻、抛家髻、乌蛮髻、盘桓髻、同心髻、交心髻、拔丛髻、回鹘髻、归顺髻、闹扫妆髻、乐游髻、丛梳百叶髻、双挂髻、双平髻、球形髻、

扁形髻、堕马髻、高髻、低髻、凤髻、小髻、侧髻、囚髻、偏髻、花髻、云髻、双髻、宝髻、飞髻等等。如此多的发式,已经令人眼花缭乱了,若与当今美发师给顾客提供的发式花样相比,更是多得多。

根据考古发现,从初唐到晚唐,众多的女子发式中,最受青睐的是高髻。“城中好高髻,四方高一尺”。长安城里的童谣小曲告诉我们,丰润的身姿,配上浓郁高耸的发髻,是当时妇女最流行的时尚。唐代女子对时髦的追求居然达到无以复加的程度,不禁令现代人惊诧,就连当时的唐高祖李渊也感到不解,他曾问身边的秘书丞令狐德棻:“妇人髻竟为高大,何也?”令狐德棻向李渊解释说,人的头部最重要,把发髻梳得高大是有道理的:髻高则颈直,颈直则胸挺,胸挺则腰端,腰端则四躯展,四躯展则体态雍容,体态雍容则仪表美,对于一个文明大国,仪表美可谓重要,不可小觑。

唐女对高髻的偏好,我们还可以从著名的《簪花仕女图》中领略一二,画面中的五位女子均着高髻。《簪花仕女图》传出自唐代画家周■笔下,也有五代作品一说,但即使是五代作品,也距盛唐不

远,画作用的是写实笔法,比较可信。这种高髻样式在唐代也称为峨髻,峨的本义是指山形高大,唐人将女子高耸的发髻称为峨髻,真是生花妙笔。据说峨髻高的可达一尺以上,一唐尺约有二十八厘米。可见“四方高一尺”绝非虚言。可以想象,当年的长安城里,满目皆是头顶峨髻的美人,好不洋洋乎大观哉!

话又说回来,唐代女子如此追求“高大上”,难道她们个个拥有一头长发可供“高髻”?答案是否定的,但是为了追求“高髻”,唐女自有高招。

高招一:义髻。据史书记载,中唐时大量人发从中国东北和朝鲜送至长安,其中一项用途就是用来制造假发髻,名为义髻。义髻源于汉代的巾帕,汉时用木、纸或布帛制作,用时戴于头上。唐人经过改进,增加了毛发编织一项。诗人元稹《追昔游》中有这样一句:“义梳丛髻舞曹婆。”

所谓义梳指的就是义髻。传说杨贵妃就偏好义髻,“常以假髻为首饰”。安史之乱时玄宗率众出逃,弃物遍地,“花钿委地无人收”,其中就有杨贵妃的义髻。长安童谣因之唱到:“义髻抛河里,黄裙逐水流……”

有趣的是,唐人使用假发

和现代人的方式基本相同。先将头发束至顶部,再将义髻套扣,以簪子固定。只不过现代人用的是卡子。

高招二:未见史载,是我猜想的,就是一定有一种支撑物,用时固定在头顶,用头发裹住,起到支撑作用。因为高髻的诱惑实在太大。既可吸引异性,又能争艳斗富。“玉蝉金雀三层插,翠髻高丛绿鬓虚”。唐代诗人王建《宫词》中的这两句就把高髻的妙处说得明明白白了,没有高髻,哪里来的满头光彩华丽。所以,为达目的,无所不用其极,是可以想象到的吧。

在今人的眼中,丰满的身躯,宽松的衣裙,多姿多彩的发式,优雅自信的神情,构成了大唐仕女的全部。尽管她们化身于泥土,或置身于博物馆,或站立于博古架,或摆放在书案的一角,只要你看她一眼,就能在须臾之间感受到她身上散发出的鲜活生命。

李贺有诗云“峨髻愁暮云”,高大的峨髻与暮云共分晚来愁思,忧郁中又含有几分浪漫。唐代的妇人俑带着一千多年前那个开放时代的雍容华贵,至今仍然温暖着我们。

(据《北京青年报》)

揭秘 德国 一战 赔款

2010 年才还清全部利息

虽然历史书上说 1918 年 11 月 11 日签署的《贡比涅停战协定》意味着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,但是对于德国人来说,一战持续了将近 100 年,直到 2010 年 10 月 3 日,德意志联邦银行严格按照《凡尔赛条约》规定向战胜国支付了最后一笔 6990 万欧元的赔偿金。

一代又一代德国人支付着赔偿,这些赔偿包括:交出全部德国商船;每年上交 20 万吨的新船;每年上交 4400 万吨煤,37.1 万头牛,德国生产的化工和医药产品的一半;德国失去殖民地;德国人的私有财产被征用;此外还要

支付 1320 亿金马克的赔款,这个金额相当于今天 4500 亿美元,因为需要分期付款,赔款金额被增加到 3000 亿金马克。

德国最终在 1983 年支付了全部战争赔款,但是直到 2010 年才偿清了全部利息。

然而德国总理默克尔却找到了将这些赔款视为情感解脱的方式,并且成功将欧盟作为克服这个德国创伤的解药。默克尔在纪念一战的活动说:“欧盟是学习上世纪惨痛历史教训的成果,这段历史也包括两次世界大战

和大屠杀。今天的欧洲由法律而不是强者的法律来治理。”

还清赔款之后,德国开始掀起讨论条约是否合理的浪潮。签署《凡尔赛条约》时,德国代表布罗克多夫-兰曹被告知德国要承担全部战争责任时的讲话被重提,他说:“你们希望我们承担全部战争责任。如果我这么说就等于在撒谎。德国和德国人民仍然坚信他们在进行一场防御战争,我在这里强烈反对让德国承担全部责任。从 1918 年 11 月 11 日以来,数十万无辜德国公民、妇女和儿童被饿死,因为封

锁还在继续,他们正是因为你们的胜利、你们的安全得到更大保障后死去的,我请求你们在谈论罪责和惩罚时想想他们。”

如今人们还在讨论德国是否该为战争爆发承担唯一责任。历史学家克里斯托弗·克拉克认为,德国的罪责不比其他国家大,“凡尔赛条约”让德国陷入绝境,数百万德国人的生活被毁掉、他们感到绝望甚至自杀。而法国还在继续索要赔款,甚至在 1923 年为了保证煤炭的运输侵占了鲁尔区”。

(据《光明网》)